

# 桂林市物业服务行业协会

桂物协〔2026〕13号

## 关于转发《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第38个 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### 桂林市物业服务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自治区爱卫办关于开展第38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》（桂爱卫办〔2026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为落实桂林市人民政府第38个爱国卫生月活动部署，强化病媒生物防制、筑牢公共卫生防线，结合行业实际，现就爱国卫生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提高站位，落实责任

当前我市蚊媒活跃、节假日人员流动大，传播风险上升。各会员单位需提高重视，落实属地及主体责任，将防蚊灭蚊、环境整治作为重点工作，开展集中攻坚行动，确保全市爱国卫生运动落地见效、常态长效。

### 二、聚焦重点，迅速行动

根据通知要求，结合物业行业特点，重点做好三项工作：

在物业管理区域开展大扫除，广泛动员群众开展孳生地专项整治，狠抓以蚊媒为重点的病媒生物防治，全面清运陈年垃圾、及时清理杂草、垃圾、落叶与积水，修剪过密植被，疏通沟渠、清除积水，消除蚊虫栖息孳生条件，实现环境提质。

广泛开展健康科普“五进”活动，普及春季传染病预防、健康生活方式、垃圾分类、控烟限酒、病媒生物防制等知识，提升公众健康素养与防护意识。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，提升全民健康素养。

通过公告栏、业主群等渠道，普及健康知识，提升业主素养。

### 三、压实责任，常态长效

各会员单位负责人亲自部署，细化分工；以此次活动为契机，完善环境卫生管理制度，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常态化；自行下载印制宣传海报（见附件），在小区显著位置张贴。

### 四、总结报送，推广亮点

请会员单位于2026年4月27日前，将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的总结材料（含图片、文字素材、通讯稿、小视频等）报送至协会邮箱或将通讯稿、小视频发到协会官网的，会员积分计2分。

联系人：邓爱娟 13397833536

附：1、爱国卫生月海报

2、爱国卫生月宣传片

